



10.4 中小企业声明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抚州市乐安生态环境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乐安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五参数）pH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五参数）温度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五参数）溶解氧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五参数）电导率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五参数）浊度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五参数）辅助系统（含采水、配水、控制等单元）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五参数）户外机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陆恒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9人，营业收入为99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59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八参数）pH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八参数）温度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八参数）溶解氧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八参数）电导率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八参数）浊度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八参数）总磷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八参数）COD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八参数）氨氮水质自动分析仪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八参数）辅助系统（含采水、配水、控制等单元）、水质自动监测站（八参数）户外机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陆恒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9人，营业收入为99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59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、雷达流量计、遥测终端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合肥智旭仪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2993.2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10.2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抚州分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0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